

六项工作互动协作齐头并进 重庆法院练就强基导向“组合拳”

□ 本报记者 吴晓锋 战海峰

在位于长江库区的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法院，一间挂有“老马工作室”的房间内，法官代茂柏正在审查刚刚完成的调解书，当事人一旁连声道谢：

在铜梁区侣俸镇，联系该镇的派驻法官李明星前往这里，成功调解一起存在“民转刑”风险的离婚案件……

在重庆每一个基层法院，类似这样的场景每天都会出现。

结合重庆实际，在前期充分调研和中基层法院先行先试的基础上，重庆法院陆续推出了“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一庭两所”矛盾纠纷联调机制，“一街镇一法官”“车载便民法庭”“代表委员联络站”“远程共享法庭”6项工作，形成了一套强基导向“组合拳”。

“我们在打这套‘组合拳’时，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以‘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为切入点，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让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永利说。

“老马工作室”：打造人民法院调解品牌

马善祥同志是江北区观音桥街道“老马工作室”负责人，他扎根基层三十多年，成功化解大量矛盾纠纷，被党中央、国务院授予改革先锋称号，颁授改革先锋奖章。

“市高院党组作出了全市法院全面设立‘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的决定，旨在以品牌效应为带动，整合驻院调解力量，打响驻院调解品牌知名度，让更多群众信任并选择非诉渠道解决矛盾纠纷。”重庆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随后，《全面设立“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扎实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工作方案》出台，为全市各级法院推进该项工作

指明了方向。

在巫溪县法院，“老马工作室”有效融合本院打造的“廖子怀调解工作室”，联合乡镇优势调解力量，打造立体化矛盾纠纷化解体系；开州区法院则将涉及赡养、抚养、机动车交通事故三类涉民生案件列为该院“老马工作室”诉前调解的重点，满足人民群众高效、便捷、公正解决纠纷的需求……

“车载便民法庭”：法治走进大山深处

近日，垫江县法院法官董延洪通过车载便民法庭，将庭审现场搬到电信网络诈骗案一件高发的新市镇，对一起诈骗案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

行驶几十公里山路到达偏远乡镇开展巡回审判，这样的故事在重庆大山深处已经真实发生了太多次。

在“好传统+高科技”理念指导下，“车载便民法庭”成为利用5G移动物联、人工智能技术，把智慧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装上车”，为实现司法为民、便民、护民而打造出的家门口法院。

“建设‘车载便民法庭’，是重庆法院坚持科技赋能审判的深化拓展，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实践创新，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要求的重要举措，是加强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的积极探索。”重庆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按照计划，重庆法院将用1年时间在设有人民法庭的36家基层法院实现“车载便民法庭”全覆盖，用3年时间在全市法院150个人民法庭实现全覆盖，构建起便民诉讼、传播法治、弘扬德治和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流动平台矩阵。

“一街镇一法官”：让司法贴近群众

近日，在彭水县郁山镇，一宗涉及40余户的土地租赁合同纠纷当事人通过“一街镇

一法官”公示牌，联系到彭水法院派驻法官朱为，最终，通过派驻法官的耐心释法说理，双方达成并签订调解协议。

以建立联系法官机制为基本框架，重庆法院“一街镇一法官”工作要求各基层法院在街道、镇、乡、区级以上园区各选派一名员额法官定点联系，协助开展矛盾化解、普法宣传、社会治理等工作。

派驻街镇的法官可不是简单地随机分配，他们优先从人民法庭法官、院机关庭长副庭长和40岁以下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全市的员额法官中选拔。

目前，全市40家基层法院已全部建立“一街镇一法官”工作机制，共计为1093个乡、镇、街道、园区、重点企业等选配1116名联系法官。

在先行先试并已取得突出成效的铜梁区，区法院要求派驻法官与人民调解员、基层干部开展合作，充分调动基层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持续推进工作机制走深走实。

重庆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全市基层法院已建立起统一落实、共同推进的“一街镇一法官”工作机制，与“人民法院老马工作室”“车载便民法庭”等其他改革项目良性互动，发挥更好的协同效应。

“一庭两所”：整合力量协同化解

今年4月，重庆市高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全面建立“一庭两所”矛盾纠纷联调机制的意见》，通过人民法庭、司法所、派出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无缝衔接来促进矛盾多元化解的联动机制，为群众提供更多更加便捷的矛盾纠纷解决方式，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我们希望通过整合三方力量、集中化解发生在街镇、乡村的重大矛盾纠纷，让群众解决矛盾纠纷只跑一处或者一次都不用跑。”重庆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让所有在鄂企业同享司法红利

保障企业发展，黄梅县检察院讨论决定，依法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

这一决定的背后，有着温暖市场主体的司法政策。湖北省检察院部署开展专项检察活动从“小切口”入手谋划了7个“小专项”，其中对涉市场主体案件开展“少捕慎诉慎押”专项监督工作排首位。

统计显示，今年以来，湖北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涉市场主体案件8511件，对涉案企业人员依法不批捕751人、不起诉499人。七个“小专项”推动“大作为”，直指侵害涉市场主体行为“要害”。

涉市场主体查封扣押冻结措施专项监督工作中，湖北检察机关办理案件64件，涉案金额14637万元。

涉市场主体立案监督专项工作中，湖北检察机关监督立案67件76人，撤案57件60人。

涉民营企业刑事诉讼“挂案”专项清理工作中，湖北检察机关清查“挂案”94件，已清理办结46件。

涉市场主体行政检察监督专项工作中，湖北检察机关办理相关裁判结果、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监督案件416件，依法提出纠正违法检察建议226件。

控告申诉案件清理和监督专项工作中，湖北检察机关对接收的1311件申诉案件，均按程序依法办理。

司法惠企的“8项机制”

在武汉市黄浦区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有一条涉市场主体案件“绿色通道”。“别看这通道小，却可以实现对受理的

涉市场主体案件统一标注，快速流转，优先办理、重点监控等功能，实现案件‘当日来、当日转、当日送’。”黄浦区检察院检察长刘国媛说。

子”越扎越紧。各单位党组(党委)要扛起主体责任，加强协调配合，以“铁”与“火”的力度勇于动真碰硬，以更加严密的闭环体系抓好任

务落实。要把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更好地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的职责使命。

务落实。要把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更好地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的职责使命。

务落实。要把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更好地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的职责使命。

务落实。要把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更好地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的职责使命。

务落实。要把教育整顿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更好地肩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的职责使命。

在沙坪坝区法院陈家桥法庭，近期已经成功化解因患纠纷、外墙脱落侵权纠纷等多起案件。而这正是“一庭两所”矛盾纠纷联调机制的生动体现。

不满足于事后解决，沙坪坝区法院陈家桥法庭还将司法触角前伸，他们联合虎溪司法所、虎溪派出所到学校、企业，以物业服务纠纷调解培训会为主题开展了民法课堂学习宣传。

“全面建立‘一庭两所’矛盾纠纷联调机制，是跨部门整合司法资源的成果，意义重大。”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政府参事郑明坚说。

“代表委员联络站”：接受监督服务履职

近一段时间，重庆三级法院相继设立起“代表委员联络站”，“这是法院更加自觉接受监督、加强和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这里是代表委员履职服务站，也是社情民意的直通车，还是为民办实事的窗口，将为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重庆高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近日，重庆市人大代表蒙进学来到合川区法院“代表委员联络站”，参与化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我们也正在积极探索‘代表委员联络站’与‘老马工作室’工作深度融合，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实效。”合川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说。

如今，在重庆市人大、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重庆全市三级法院已高起点、高标准，高规格打造完成系统集成、统一规范的“代表委员联络站”。

如今，既方便当事人诉讼，又可确保法庭庄严肃的“远程共享法庭”项目也在紧锣密鼓地布局中，可以预见，这个打破时空地域和管理限制的在线审理平台，将方便法官、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利用跨网音视频融合和数据共享便捷参与诉讼活动。

案件承办检察官看到“涉营商”标注后，会优先审查、提讯。受理律师申请阅卷后，检察机关当日提供免费电子光盘。涉市场主体案件办案效率大大提高的，不只是黄浦区检察院。

今年以来，湖北检察机关快速流转涉市场主体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等案件5228件；运用“湖北省检律衔接平台”，为律师代理涉市场主体案件提供阅卷等2341次。

暖心举措，在湖北检察机关随处可见。潜江市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人手一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示函”。

这份“提示函”的内容，与湖北省检察院创新推出的完善涉市场主体案件快速受理机制、社会调查和影响风险研判机制、关键从业人员批捕起诉报上一级检察院备案审查机制，建立重大案件专项管理机制、快速办理机制、制约监督机制及审查听证机制、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完善检企常态化沟通联系等8项工作机制紧密结合。

“办案中如何保障8项机制有效执行，我们探索并在全省率先推出了‘提示函’。”潜江市检察院检察长周伟说。

今年以来，湖北省检察院对市县检察院备案的195件涉市场主体重大案件纳入专项管理，逐案采取风险防控措施。

湖北省检察机关适用刑事速裁和简易程序办理涉市场主体案件1039件；对862件涉市场主体案件开展审查听证，其中58件由检察长主持听证；向市场主体当面释法3370件次，成功化解重复信访案件18件。

“结合专项检察活动，我们将不断提高涉各类市场主体案件的办案质量和效率，抓好突出问题整治，进一步提升检察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持续为优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湖北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王永金说。

公安机关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 上半年破获合同诈骗案件2900余起

本报北京8月23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公安部获悉，近一年来，全国公安机关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侵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等违法犯罪活动，今年上半年共破获合同诈骗案件2900余起，职务侵占案件1100余起，挪用资金案件380余起，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不断推出惠企利民新举措，有效服务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方面，公安机关会同有关部门针对实体市场开展执法行动3.1万次。建立健全相关规定，规范办案协作特别是涉企执法活动，强化了涉案财物管理，有效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财产和权益。

与此同时，公安部推动改革公安行政许可审批方式，在全国范围取消公安机关典当特种行业许可，对旅馆业、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实行告知承诺，截至今年上半年已通过此方式审批旅馆经营单位292万家，全面压缩行政审批事项审批时限，网吧信息网络安全审核等审核时限普遍缩短5日以上，推行行政许可网上办理审批备案，指导各地公安机

关充分依托“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等平台，加快推进特种行业网上审批和娱乐场所、废旧金属收购网上备案，审批备案服务更加便捷。

公安部指导各地公安机关从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公开随机抽查结果、科学完善结果运用等方面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实现对易制毒化学品流转动活动全环节、全要素闭环监管，健全危爆物品行业打防管控联动机制，提升管理水平，加强移动应用程序(App)非法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监管，会同有关部门联合开展App违法违规收集个人信息专项治理工作，依法查处App不履行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保护义务行为，累计下架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App1100余款。

公安部还组织全国公安机关食药侦部门持续深入开展“惠民利企”走访调研活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发动群众和企业举报犯罪线索，切实找准和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 本报记者 周文馨 赵志锋

近年来，甘肃省各级法院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思路，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实施为期三年的基层党组织织力提升工程，注重理念思路创新，方式手段创新，工作载体创新，实现“一院一品”创建活动长效化、品牌化，形成“分级创品牌、院院有品牌”的基层党建良好局面。

近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了17个“一院一品”法院党建品牌，积极探索破解党建工作难题的新路径新办法。

甘肃高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海波强调，这些经验做法充分体现了近年来全省法院加强党建工作的实践成果，具有较好的创新性、实践性、操作性、示范性，要进一步总结好、推广好，坚持好、发展好，进一步强化法院党建工作的示范引领作用。

创新党建理念思路

党建工作创新首先要深入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进一步夯实政法基层党建引领创新的政治保证。

金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织力提升工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结合重要节日节点，开展“主题党日”“政治生日”等活动，增强支部凝聚力。

榆中县人民法院通过定期组织专题学习，交流研讨，英模教育等方式，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引领全院党员干警进一步强化党性理念，使司法为民宗旨深植党员干警心底。

岷县人民法院依托初心讲堂、清风讲堂、法官讲堂、道德讲堂“四堂”平台，采取领导干部讲理论、支部书记讲党史、纪检干部讲法纪，先进典型讲事迹，业务骨干讲法典“五讲”模式，筑牢政治忠诚。

甘肃高院民一庭建立政治理论学习“第一议题”和“逢会必学、半月一学、每周自学”常态化机制，把党建挺在前面，支部工作会、审判业务会、专项工作会“三会”各有侧重、同向发力，坚持“政治理论+审判业务”双学双促，让政治内化于心、践于行动。

张海波说，全省法院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政治轮训制度，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全体党员干警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增强。

创新党建方式手段

在新形势下，党建工作的重点与核心都发生了转变，这就需要积极创新党建方式手段，探索完善党建工作机制和途径，不断激发党建新活力。

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把党建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树立“大党建”理念，构建机关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工作“一体化”推进运行模式，创新提出“五强化五提升”党建工作方法，着力打造引领党建、责任党建、服务党建、规范党建、活力党建，不断推进“党建兴院”。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法院探索提出党建“四有六化”工作模式，“四有”是支部建设规范化的基础要件和基本要求，“六化”是支部工作实效化的主要内容和表现形式，建立起队伍教育管理长效机制。

金塔县人民法院注重在“统”字上上下功夫，在“融”字上用实功，在“新”字上做文章，在“督”字上求实效，探索提出“五抓四争三服务”党建工作导向，经过多年努力，形成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生动局面。

陇西县人民法院推动新时代基层法院党建工作增强政治高度，夯实基础力度，提升服务温度，拓宽品牌广度，探索提出“五个一”党建机制，形成“严格规范抓党建，党建引领强全局”的工作格局，持续推动党建品牌创建活动。

据悉，甘肃高院先后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法院党建工作的意见》《省法院党建工作报告制度》《甘肃省法院系统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等一系列制度，明确主体职责，明晰、落细、压实主体责任，推动全省法院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党建责任体系。

创新党建工作载体

创新党建工作的载体，把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紧密渗透、互相融合，围绕审判执行工作，拓宽工作路径，强化先锋模范带动作用，是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有力举措。

金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聚焦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在做强“一站式”建设的基础上，探索设立覆盖乡村社区、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律师协会等178个法官联系点，走出一条审判机关与群众路线结合、司法职责与社会责任共担，审判执行与综治维稳相融的化解矛盾纠纷新路子。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首次将“万人成讼率”纳入综治工作《平安建设》奖惩体系，推广两当县“民事调解”经验，坚持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平凉市中级人民法院全面推行“合议庭+临时党小组”党建工作机制，强化基层党组织对“三个规定”情况的政治监督，采取“三制三评三统一”工作方法，促进廉洁自律、公正执法，保证案件办理实现政治、法律、社会效果“三统一”。

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建立工作联系点制度，积极与两城镇13个村党支部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活动，慰问困难党员，提供资金物资支持，做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达到互相促进、共同提高的目的。

静宁县人民法院依托“智慧党建”云平台，实现“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会前网上申请，实名认证，扫码签到，活动图片和内容网上公开推送，全体党员加入静宁法院成纪司法先锋党建微信群，每年推送党建信息300多条，实现传统管理模式向现代信息服务模式转变。

在“一院一品”党建特色品牌的示范引领下，甘肃法院党的建设得到明显强化和提升。3年来，全省法院有200个集体、347名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表扬，14个党支部被最高法、甘肃省直机关工委评为先进党组织或系统直机关标准化建设示范党支部，20名党员被评选为优秀共产党员，甘肃高院、金昌中院党建案例荣获全国法院党建创新优秀案例，甘肃高院党建理论研究连续3年荣获全省机关党建理论研究成果一等奖。

海南自贸港公益诉讼检察海口平台正式上线

本报海口8月23日电

记者邢东伟 霍小功 8月23日上午，海南自贸港公益诉讼检察海口平台正式上线。海口平台在现有海口市“12345”热线全面汇聚企业、群众投诉的大数据基础上，收集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英烈保护、旅游消费等各类公益诉讼问题线索，为检察机关提供案源自动分拣、归类，数据分析及办案全流程可视化跟踪等有力技术支撑。

今年以来，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在开展“查堵点、破难题、促发展”活动时发现，海口市“12345”热线平台受理的举报投诉线索资源未能得到有效利用，检察机关从中发现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少，影响公益诉讼功能作用的发挥，也导致不能充分依靠群众、发动群众共同保护公共利益。经与海口市检察院、海口市政务管理局共同研究分析，依托“12345”热线数据资源开发专门的系统平台，向信息技术要效率，破解“公益诉讼线索发现难”难题，进一步畅通群众反映渠道，扩大案件线索来源，提升检察机关电子数据应用能力，助力公益诉讼功能作用的发挥。

据了解，海南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多次听取公益诉讼检察的专题报告，并于2020年7月31日作出了《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多方面支持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为破解海南公益诉讼检察工作难题提供制度保障。

统筹推进教育整顿和反分裂反恐维稳斗争